

# “三变”改革的学理解释

□ 王东京

两年前我第一次听学员讲“三变”，当时就有预感：“三变”将再次拉开中国农村改革的帷幕；而六盘水作为“三变”的发源地，将成为国家层面解决“三农问题”的样板。果然不出我所料，2017年年初，“三变”写进了中央一号文件，六盘水的经验也得到了中央领导的肯定。

什么是“三变”？具体讲，是“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要是没在农村生活过，读者恐难明白“三变”对农民意味着什么？我不懂神机妙算，有此预感是因为从小长在农村，当过农民。最近看到一份材料，汪洋副总理批示：“三变”有值得从更深层次考虑其价值的意义。是的，对“三变”的研究目前还只是破题，的确值得深入研讨。

三个星期前，我专程赴六盘水调研，从钟山到水城、再到盘州，发现农民谈起“三变”个个头头是道、如数家珍。在米箩乡与农民座谈时我问：“三变”到底有什么好？一位李姓农民说：“以前家里穷，连媳妇都娶不上，搞‘三变’后家里富了，现在不仅娶了媳妇，还买了汽车。”类似的故事所到之处皆能听到，这大概就是“三变”的魅力吧！

人们拥护改革，一定是改革能给他们带来实惠。但应该追问的是，“三变”为何能让农民收入奇迹般增长？近两年报刊推介“三变”经验的文章很多，我也读过一些。可遗憾的是，从学理层面进行讨论的不多。从学理

层面看，“三变”改革的核心要义究竟何在？这些日子天天想，我想到的答案：是增加农民的资产性收入。

我的思考是这样：古往今来，农民一直是低收入群体。农民何以收入低？是农民不勤劳么？非也；原因是农民没有资产。过去地主比农民富？绝不是地主比农民勤劳，而是他们拥有土地，可取得资产性收入。众所周知，经济学讲分配，是按生产要素的贡献分配；而要素所有者参与分配的比例，则取决于不同要素的稀缺度。这是说，谁掌握的生产要素稀缺，所占的分配比例就越大。

问题就在这里。土地与劳动力相比，由于土地供给不能增加，而人口却不断增长。比较而言，土地会显得相对稀缺。这样，地主的资产性（土地）收入当然会高于佃农的劳动收入。由此推之，其一般性的推论是：一个人若拥有资产，不论资产为何，只要该资产的供应比劳动力稀缺，则资产性收入皆会高于劳动收入。

对此推论，马克思早就作过论证。《资本论》三大卷最后得出的结论，资本积累将导致两极分化：一极是资本家的财富积累；一极是无产者的贫困积累。无产者要摆脱贫困，唯有剥夺“剥夺者”。土地革命时期我们党提出“打土豪，分田地”，依据的就是马克思的理论，目的是要让农民拥有资产。留心观察，改革开放后先富起来的群体，有谁是靠资产性收入致富的？

回头再说“三变”。前面我说，“三变”的核心要义是增加

农民资产性收入。而要增加农民资产性收入，前提就得让农民有资产。从这个角度看，我们就不难理解政府为何要推动“资源变资产”了。是的，政府的用意很明显，将资源变资产不仅可盘活农村资源；更重要的是，只有将资产确权给农民，资产才能变股金，农民才能变股东。

然而这只是农民增收的前提。让农民有资产，并不等于有资产性收入，有资产与有资产性收入是两回事。举个例子，你投资1000万元办厂，一年下来若利润为零，那么你的资产性收入就是零。同样道理，即便农民有资产，但如果资产不增值，同样也不会有资产性收入。故我的第二个推论是：要让农民有资产性收入，还得让农民的资产增值。

所谓资产增值，通俗地讲，就是让资产涨价。资产怎样才能涨价呢？经济学家费雪说：资产价格是人们对该资产预期收入的贴现。用公式表示：资产价格=资产预期年收入/银行年利率。根据此公式，费雪曾作过这样的分析，他说：由于利率相对稳定，资产价格实际决定于资产的预期收入。于是，资产增值就转换成了提升收入预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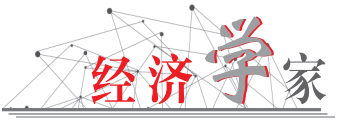
影响资产收入预期的因素多，不过我认为重要的因素就两个：一是资产的稀缺度；二是资产的当期利润。物以稀为贵。供应稀缺的资产，收入预期当然看涨；而资产当期利润，也会影响人们对未来收入的判断。六盘水的经验可以佐证：政府以“平台公司”为支点，用PPP模式投资农村基础设施，无非是要提升农民资产的稀缺度；而推动规模经

营，则是为了提高农民资产的当期收益。

实际效果如何呢？那天在百车河乡考察，水城县王县长介绍说，当地农民的房子之前并不值钱，去年通了公路，农民在自己家开旅馆，现在每平米涨到了3000元。米箩乡的农民也告诉我，过去一家一户种猕猴桃，8分钱一斤卖不掉。现在土地入股实行“标准化”生产，每斤涨到30元却供不应求。

行文至此，读者应该清楚了“三变”的要义。不过这里还有个问题要讨论。在我看来，六盘水的“三变”目前还是资产租赁与股份合作并存。比如从分配看，企业前三年要为入股农民保底分红，三年后再按比例分红。保底分红实际是资产租赁，按比例分红才是入股。经济学“MM定理”说，以负债筹资还是以股份筹资皆不影响企业的市值。可企业为何采用这种“先租后股”的筹资方式呢？

我的解释，是为了节省交易成本。事实上，上面的“MM定理”有个重要假设，即交易成本为零。读者知道，果树栽种不同于其他产业，很特殊，通常要等三年才会挂果。若按比例分红，意味着农民入股三年内不能有收益。倘如此，想让农民入股谈何容易？企业为减少与农民谈判的交易成本，所以就有了现在这样的筹资安排。



# 如何构建共享型“双创”服务平台

□ 刘琼莲

近日，国务院出台的《关于强化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深入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共享创新资源、发展创业投资、加强“双创”平台建设、发展分享经济、激发人才“双创”活力、持续“放管服”改革，推动形成政府、企业、社会互动的“双创”生态等政策措施。要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其首要任务是深入拓展“双创”服务，构建共享型“双创”服务平台。

## 共享型“双创”服务平台的内核

共享型“双创”服务平台是指通过树立“共享”与“众创”的理念，借助互联网+等技术工具，优化人才、劳动、信息、知识、技术、管理、资本等资源的配置方式，为社会大众广泛平等参与“双创”提供了更多元途径和更广阔空间的共建共商共享载体。

其内核主要包括三个方面。首先，关键是资源共享。服务平台要通过健全公共资源共享体系，完善公共资源共享机制，整合各种社会资源，产生聚合效应，增强“创客”的互动性和共建的实时性，提高公共资源的共享程度。其次，前提是信息对称。服务平台要利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兼顾效率和安全，这要求政府部门通过创新信息共享模式、健全信息平台解决信息资源在制度建设、行政管理、资源投入和安全保障方面的问题。最后，载体是无缝对接服务。服务平台要通过各种服务中心，完善政府购买服务政策协调、持续激励、配合统一机制，这是满足公众需求、搭建共享型服务平台的体现。

## 以共享型服务平台促进“放管服”改革

“放管服”改革的关键在于厘清政府、市场与社会的边界，通过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来实现政府服务效能的提升。因此，“放管服”改革的落实要遵循：政府权力运行要严格遵循“法无授权不可为”；社会权利延伸领域要提供相应服务保障落实“法无禁止皆可为”；市场和社会交叉领域要严格监管落实“法定职责必须为”。“放管服”改革需要贯穿始终的“不能腐败，不敢怠慢，不愿冷漠”的共商共建共享机制。

共享型服务平台是中国政府落实共商共建共享机制与激发民智的重要载体。为了更好地促进“放管服”改革，需要从以下五个方面发力。一是利用杠杆支撑创新创业“以小博大”，拓展市场主体和经济服务。二是采用去库存的方式增强政府服务的供需匹配程度，突破投资过度与消费不足的瓶颈。三是落实财税支持、人才培养引进机制、社会保障等配套政策，搭建服务平台引导创新创业服务，积极稳妥地化解服务缺口与缺位的矛盾。四是打造制定成本标准（通过分解计划指标、预算、定额的方法）、监督成本的形成、及时纠正偏差的服务平台，加快推进“放管服”改革的步伐，提高改革成效。五是通过推动产业升级、技术创新提高劳动生产力，完善公权力清单、责任清单以及创新公共服务和民生服务，补齐有效投资、制度供给和服务领域的短板。

因此，共享型服务平台要不断健全公开透明的运行机制，挤压“暗箱操作”的空间来消除信息不对称的困扰，就必须从转变思想完善认知设计、关注元服

务、打破职能条块分割、满足公众需求、延伸触角、定制服务等多角度发力，推动“放管服”改革。

## 构建共享型“双创”服务平台的多元举措

多方协调合作治理并实现共商共建共享是优化政府服务和解决经济持续下行问题的重要途径。发展城市元素与乡村结合、多方共建“开发”方式的“田园综合体”经济，共享型“双创”服务平台建设需要多措并举。

充分发挥互联网的赋能作用，搭建多方合作的服务平台。公众参与度和满意度是服务平台评价的主要元素。一是发挥政府、市场、社会多元主体的合力。这既要借助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厘清政府、市场和社会多元主体在平台建设中的利益和价值诉求，又要充分发挥主体优势和合理利用其拥有的资源，还要了解多元主体在平台建设中的利益博弈以及其合作意愿。二是落实行政—竞争—自愿的合作机制。这既要遵循依法治理、提供柔性服务的思维逻辑，又要充分运用竞争机制实现优胜劣汰不断优化服务，还要引导培育成熟的社会自主治理理念，不断完善多元主体的合作共创流程。三是激励“互联网+双创服务”以及“众”和“创”的合作形式。这既要充分挖掘技术工具如何融入创新创业服务过程，又要处理好多元主体共建共享和创新创业的合作模式。

通过“智能双创”实现服务数据化、数据结构化、结构智能化。一是通过大数据孵化对称信息，确保服务平台的及时性。服务平台建设的关键是确保供需双向沟通的在线化，提供柔性服务，从而超越服务平台本身的价值。二是通过开发服务平台的数

据共享、设施共用、资源条件保障、专业技术服务、行业检测服务、基地协作、创业孵化服务功能，验证“众”“创”的历时性。基于数据化、结构化和智能化的众创平台功能系统开发需要把握好服务数量、服务质量、服务均衡与服务方式这四大逻辑，增强公众对所提供服务的可及度、占有度与满足度。三是把信息与服务数据结构化，加快推进不同层次不同领域内服务平台的融合。这既要研发服务平台体系包括专家咨询、呼叫中心、门户网站、服务渠道等，又要开展服务平台区域合作，通过拓展“互联网+双创”活动，打破区域与行业界限，改变服务的位置、状态与供给方式，创建服务新业态，提升公众的获得感。

利用技术工具提升“双创”服务的针对性。一是借助大数据、云计算、互联网等工具完善静态服务体系和动态服务体系。树立多层次服务理念，提供考虑需方利益并鼓励其参与的制度、法律、规则、政策等服务，压缩信息不对称与供需不匹配存在的空间。二是倚重各类专业人才、第三方、公众等对服务平台进行认知设计。政府既要基于“一盘棋”思维完善联动生态模型，提供项目申报、创业培训、财务人事、法律支持等服务，关注联合服务空间，实现共商共建共享，又要准确把握话语权和资源配置权，确保公民权利与公共权力的均衡性。三是培育多元化的服务组织，营造和谐的泛服务环境并提供精准服务。既要开发利用社会仿真，扩展可能的服务空间，又要通过脑机信息交互，多元主体合作定制服务，还要基于个性化体现地方特色（如特色小镇），实现区域性资源的广泛共享。

## 发展论坛

为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党中央要求，要促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不能有所偏废。提到农业现代化，人们马上会联想到欧美国家的大规模农场经营、大型农业机械作业等具象特征。可是，我国的基本国情是人多地少，即使本世纪中叶城镇化率达到80%，还会有2.5亿左右的人口生活在农村以农业为生，人均耕地不足10亩，户均30多亩；再加上各地区农业资源禀赋千差万别的因素，相对于欧美农业而言，我国的农户生产经营规模很小将是我国农业长期的历史现象。那么，我国的小农生产如何现代化？这是“四化同步”必须破解的历史性难题。从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确立后算起，这个难题已经困扰我国三十多年。

如果笼统地讨论破解这一难题的基本思路，早在三十年前就已经明确了，那就是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在这一思路指导下，以发展市场经济为导向，全国各地进行了大量的探索，形成了以“公司+农户”为基本模式的农业产业化经营、以能人牵头为基本模式的专业合作社等经验，并且，这些经验在国家层面都以权威政策发布甚至制定法规条例的方式进行了推广。这些经验虽然推动了现代农业发展，但总体效果并不理想，大量农业生产被排除在外，即使一些小农户参与进去，也难以与企业能人共同分享市场竞争带来的利益。

习近平总书记长期关注如何为农业生产提供社会化服务问题，进行了深入的理论思考和实践探索。他在浙江省担任省委书记期间，敏锐地发现了瑞安市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创新的巨大价值，倡导并具体指导了把农民专业（生产）合作、供销合作和信用合作整合为一个强大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的改革，深受农民群众的欢迎，取得了初步经验，简称“三位一体”。其后，仍然把“三位一体”作为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的主轴抓住不放。2015年，党中央、国务院下发11号文件，要求各级党委政府以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为突破口，形成“三位一体”的“为农民生产生活服务的生力军和综合平台”，2017年中央一号文件确定了发展“三位一体综合合作”的政策导向。

习近平总书记的“三位一体”思想，主要源于他深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造诣和我党改造小农经济伟大实践，也是对国情相似的发达国家发展现代农业理论与经验的兼收并蓄。列宁早就讲过：“文明的合作社工作者制度就是社会主义”。正是基于马恩列的合作经济思想，毛泽东在根据地时期就发出了“组织起来”的伟大号召，作为陕北革命根据地领导人的习仲勋，响应这一号召，亲自领导农民办起了生产合作社、供销合作社和银行。新中国成立初期，为了让全国农民彻底摆脱小农经济分散零干的制度性弊端，有效对抗商业资本和高利贷资本对农民的盘剥，毛泽东领导亿万农民建立起了生产合作社、供销合作社和信用合作社，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奠定了制度根基。显然，习近平总书记的“三位一体”思想，体现了我党改造我国农业生产方式历史使命的“初心”。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如何构建“三位一体综合合作”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我国还在探索之中。为了少走弯路，借鉴发达国家的相关经验，是我们党在领导改革开放中运用纯熟的治国理政法宝。时任浙江省委书记的习近平在指导瑞安“三位一体”改革试验时提出，要借鉴日本农协等国外有益经验，但又不要照抄照搬。

那么，“三位一体”农民合作社模式能够为小农生产提供生产生活全方位社会化服务吗？这里我们梳理一下日本农协的基本制度安排及其效果，有助于深刻理解习近平“三位一体”思想的科学性和实用性。

日本与我国同属东亚国家，人多地少、农户经营规模细小，既是基本国情，也是国家现代化尤其是农业现代化过程中遇到的基本难题。从明治维新算起，日本花了八十年左右的时间，摸索出了二战之后基本定型的农协（全称农业协同组合，即农业合作社）体制。该体制有以下特征。

农协组织与政府层级一一对应，有一级政府便有一级农协。这样的组织机构设置方式有三个优势，一是行政区划内的所有农村居民全部加入到农协之中，可谓是“一个都不少”。二是农协成为政府与农民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不论是中央政府还是地方政府，都可以通过农协落实农业农村发展政策，保证财政支农资金使用的高效率，并惠及农协全体成员。三是及时准确地掌握全国农业生产经营动态，有效防止谷贱伤农现象的发生。

农协为农服务的综合性。农协设有农业技术指导、购销、信用、保险和生活服务等多个职能部门，各部门的业务相互支撑，为农协成员提供“从生产到生活，从摇篮到坟墓”的全方位社会化服务。在这种体制下，农业科技推广迅速高效，保证了农产品产量高且质量好；农业生产资料供应质优价廉，农产品销售直接进入批发市场，确保农民利益不受损失。因为有好农协提供的全方位社会化服务，农户只要管好自家的生产环节，其他经营几乎不用操心。把农户的生产与农协的综合服务统一起来考察，便不难发现，日本的农业农村经济，就是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农协经营运作以金融为核心。为农户提供金融服务，是农协最早也是最主要的业务。战

# 我国农业生产现代化的重要路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三位一体』思想

后，日本农协又发展了保险业务。所以，农协是一个实力雄厚的庞大金融组织，不仅在农村经济占据核心地位，在整个国民经济系统中也举足轻重。正因为如此，农协不仅彻底解决了农民生产生活的贷款难和保险难等问题，还以其丰厚的赢利为其他部门尤其是农业科技推广提供了坚实的经济支撑。

由于日本农协具备上述体制特征，其为农服务功能远在农村龙头企业 and 农民专业合作社之上。农协在涉农市场上的功能定位是：发展中间商业，排除中间商人。也就是说，日本农协是涉农市场的垄断组织。但是，农协的垄断是为了对抗资本制企业利用市场机制对小农户的盘剥。它通过健全、强大的服务功能，满足农户近乎全部的服务需求，并且尽可能地将所有经营环节的利润留在农协内部，由农户分享。比如，超市零售某种蔬菜，价格是每市斤3元。在我国目前以农户分散生产经营为基础的农产品流通体制下，超市以每市斤2元的价格从批发市场进货，而批发市场里的该种蔬菜又是经销商以每市斤1元的价格到田间地头从农户手里收购来的。如果农户的生产成本是每市斤0.8元，那么，农户生产1市斤该种蔬菜的纯收入是0.2元。而在日本农协体制下，农协统一收购所属农户的该种蔬菜运到批发市场上市出售，农户获得每市斤2元的毛收入，扣除农协不超过批发价10%的运销费用（也是农协的营销收入），农户拿到手的销售收入不低于每市斤1.8元，同样扣除0.8元的生产成本，则日本农户的纯收入是中国农户的5倍。所以，日本能够在20世纪70年代初做到城乡居民收入均等，并不仅仅靠政府对农业的保护政策，更为重要的是，农协在涉农市场上对农户提供全方位服务，形成了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的强大内生动力。

农协虽然是涉农市场的垄断组织，但它并不排除农协内部相同农产品生产者之间的竞争。这种竞争主要是不同地区农协之间的竞争，农协内部生产相同农产品的农户之间并不存在你多我少的利益竞争关系，相反，他们需要相互帮助，争取所在农协统一销售到批发市场的农产品产量高、质量好、成本低，以获取更多的收益。全国农协在鼓励内部竞争的同时，又会发挥系统性管理优势，防止全国性农产品生产过剩，确保农户生产农产品有利可图。

资料表明，习近平总书记对日本农协等发达国家农业现代化的基本经验十分熟悉，对于农民以合作经济为纽带组织起来参与市场竞争的客观规律了然于胸。习近平总书记力主构建“三位一体”农民合作社体系，为我国农业生产现代化指明了方向，标志着我国农村改革发展进入新纪元。我国的“三位一体”虽然起步较晚，但我们理由期待，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与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有机结合起来，是完全可能的。农业强起来，农村美起来，农民富起来，将成为可望可及的梦想。

（执笔：徐祥临）

